

2024 年度
高新区（新吴区）数据局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统筹推进数字新吴、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政府规划和建设；贯彻落实数据、政务服务管理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制度和指标标准；统筹推进全区数字化转型，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数字经济提速和数字化转型规划；组织落实国家大数据战略。

（二）统筹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和开发利用。组织推动公共数据资源开发利用；推动信息资源跨行业跨部门互联互通；推动数据要素市场建设；引导数据交易场所建设发展。

（三）统筹推进数字经济发展，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

（四）统筹推进数字社会发展，协调促进智慧城市建设。

（五）统筹推进数字政府建设，推进政府数字治理体系建设。

（六）牵头负责数据安全。在推进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政府建设等职责中，履行相应数据安全职责。

（七）统筹管理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牵头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负责区政府集中授权的市场准入、投资建设等方面事项的行政审批工作；负责全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协调监督。

（八）负责全区政务服务综合管理和业务指导，负责政务服务改革工作。

（九）组织拟订数字基础设施布局规划，协调推进数字基础

设施布局建设，配合推进数据领域核心技术、关键设备等重大科技攻关。

（十）完成区党工委（区委）、区管委会（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规划协调处（数字科技与安全处）、数字经济和数据资源处、审批改革和政务服务处、市场准入处、投资建设处。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无锡市新吴区政务服务中心，无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吴分中心。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4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3 家，具体包括：无锡高新区（新吴区）数据局（本级）、无锡市新吴区政务服务中心，无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吴分中心。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4 年，区数据局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数据发展和安全的重要论述精神，抓住机构改革重塑数据管理体制重要契机，根据区机构改革方案挂牌成立区数据局，紧扣“一条主线”、抓牢“四个建设”，各项职责履行有序有力，为建设世界一流的高科技园区贡献数据力量。

（一）聚势蓄能，擘画数据工作发展蓝图。完成“十五五”时期数字新吴建设思路研究课题编制，以“统筹协调、创新驱动、

“安全可控、开放合作”为核心思路建设数字新吴。锚定“数据要素市场建设创新示范”目标，编制《年度工作要点》，明确工作目标和工作任务，细化具体措施。大力实施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壮大物联网、集成电路、高端软件和数字创意等为核心的数字产业集群。全年全区数字经济核心产业营收总量稳居全市第一。调研学习上海浦东等地数据产业园建设经验，建立与长三角各高新区的交流融通机制。合作运行锡数交新吴分中心，常态化推进数商和数据产品登记。

（二）锐意进取，铸就数字政府创新高地。常态化开展企业走访调研，深挖典型场景，实现从种子培育到峰会亮相的全程陪跑。组织区内企业积极参加“数字中国”建设峰会、贵阳国际大数据产业博览会等国家级峰会。协同推进智慧社区建设，以市智慧社区综合服务管理平台项目试点为重要抓手，指导培育应用场景，实现基层社区治理服务智慧化、智能化。全市唯一实现市、区两级企服平台互通，“锡新通”平台用户数据全量接入锡企服务平台，建立政策标签体系，探索打造“政策计算器”，活跃用户数 4.6 万，汇集惠企政策 185 条。推动网上中介超市规范化运行，积极探索中介事项线上实践，开展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运营系列培训，省、市要求的 71 个涉审中介事项清单认领率 100%。研究公共数据授权运营管理办法，审慎推动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强化网络安全，组织网络安全事件应急演练，提升应急处置能力。注重法治宣教，组织行政许可法、《数字化转型促进条例》等公共法律和业务知识培训。

（三）高质高效，树牢便民利企服务标杆。规范事项标准建设，印发区级实行告知承诺制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清单、行政备案事项清单等文件，推进基层高频事项一平台办理，率先在全市实现一平台办理区域全覆盖。做优做强特色载体“融驿站”，本年度新增软件园“融驿站”。试点开展“建筑垃圾清运一件事”“基层证明一件事”等事项。推动政务服务“好差评”全流程闭环管理，诉求按时办结率、差评整改率均达 100%。深化企业登记“全链通批”，企业新办、迁移登记全程网办率 90%，免费发放印章 5367 套。设立街道“个转企”绿色通道，依托微信公众号开辟线上“个转企”专区。聚焦集成电路、生物医药、物联网等重点产业链，发放“登记专属服务卡”，开辟登记注册绿色通道，专题服务企业。迭代升级“集群登记”2.0 版服务，鼓励全域地址实施集群登记。推动基层餐饮联动治理，发放餐饮行业告知承诺函，实现新开办餐饮商户、企业全覆盖。“投资会客厅”“项目代理人”制度再打组合拳，区级综合“投资建设会客厅”活动和产业园区专题活动，获企业、街道、招商部门高度好评。深化跨区域公共资源交易，积极对接粤港澳大湾区，从“远程异地评标”“本地受理、两地同开同评”到“全流程跨平台交易”，实现“异地受理、异地交易”。全面推行数字见证管理模式，在数字见证室增加见证机位，在专家评标室电脑加装音视频编码器，实现见证数据自动存储归档。

第二部分
高新区（新吴区）数据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高新区（新吴区）数据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25.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19.0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87.8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08
		九、卫生健康支出	67.3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26.8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713.32	本年支出合计	3,713.3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3,713.32	总计	3,713.3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高新区（新吴区）数据局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713.32	3,625.43						87.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19.02	2,831.13						87.8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34.26	2,334.26						
2010301	行政运行	977.45	977.45						
2010350	事业运行	1,356.81	1,356.81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4.76	496.88						87.88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4.76	496.88						87.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08	200.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08	200.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3.32	133.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76	66.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37	67.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37	67.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75	22.7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63	44.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6.85	526.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6.85	526.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6.32	156.32						
2210202	提租补贴	100.52	100.52						
2210203	购房补贴	270.01	270.0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高新区（新吴区）数据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713.32	3,128.56	584.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19.02	2,334.26	584.7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34.26	2,334.26				
2010301	行政运行	977.45	977.45				
2010350	事业运行	1,356.81	1,356.81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4.76		584.76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4.76		584.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08	200.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08	200.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3.32	133.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76	66.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37	67.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37	67.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75	22.7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63	44.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6.85	526.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6.85	526.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6.32	156.32				
2210202	提租补贴	100.52	100.52				
2210203	购房补贴	270.01	270.0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高新区（新吴区）数据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25.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31.13	2,831.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08	200.08		
		九、卫生健康支出	67.37	67.3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26.85	526.8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625.43	本年支出合计	3,625.43	3,625.4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3,625.43	总计	3,625.43	3,625.4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高新区（新吴区）数据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625.43	3,128.56	496.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31.13	2,334.26	496.8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34.26	2,334.26	
2010301	行政运行	977.45	977.45	
2010350	事业运行	1,356.81	1,356.81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6.88		496.88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6.88		496.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08	200.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08	200.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3.32	133.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76	66.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37	67.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37	67.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75	22.7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63	44.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6.85	526.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6.85	526.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6.32	156.32	

2210202	提租补贴	100.52	100.52	
2210203	购房补贴	270.01	270.0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高新区（新吴区）数据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128.56	2,988.12	140.4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96.77	2,896.77	
30101	基本工资	249.19	249.19	
30102	津贴补贴	534.28	534.28	
30103	奖金	197.95	197.9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045.12	1,045.1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3.32	133.3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6.66	66.6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20	66.2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74	9.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2.55	162.55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1.78	431.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27		138.27
30201	办公费	42.10		42.10
30202	印刷费	0.63		0.63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1.17		1.17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0.88		0.8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79		0.79
30214	租赁费	1.55		1.55

30215	会议费	0.16		0.16
30216	培训费	1.34		1.3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8		0.78
30218	专用材料费	0.39		0.3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45		0.45
30227	委托业务费	0.78		0.78
30228	工会经费	32.54		32.54
30229	福利费	3.06		3.0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55		40.5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0		11.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1.35	91.35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40.67	40.67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05	0.05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63	50.6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2.17		2.1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17		2.1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高新区（新吴区）数据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625.43	3,128.56	496.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31.13	2,334.26	496.8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34.26	2,334.26	
2010301	行政运行	977.45	977.45	
2010350	事业运行	1,356.81	1,356.81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6.88		496.88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6.88		496.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08	200.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08	200.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3.32	133.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76	66.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37	67.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37	67.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75	22.7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63	44.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6.85	526.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6.85	526.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6.32	156.32	
2210202	提租补贴	100.52	100.52	
2210203	购房补贴	270.01	270.0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高新区（新吴区）数据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128.56	2,988.12	140.4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96.77	2,896.77	
30101	基本工资	249.19	249.19	
30102	津贴补贴	534.28	534.28	
30103	奖金	197.95	197.9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045.12	1,045.1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3.32	133.3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6.66	66.6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20	66.2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74	9.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2.55	162.55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1.78	431.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27		138.27
30201	办公费	42.10		42.10
30202	印刷费	0.63		0.63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1.17		1.17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0.88		0.8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79		0.79
30214	租赁费	1.55		1.55
30215	会议费	0.16		0.16
30216	培训费	1.34		1.3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8		0.78
30218	专用材料费	0.39		0.3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45		0.45
30227	委托业务费	0.78		0.78
30228	工会经费	32.54		32.54
30229	福利费	3.06		3.0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55		40.5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0		11.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1.35	91.35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40.67	40.67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05	0.05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63	50.6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2.17		2.1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17		2.1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名称：高新区（新吴区）数据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3.10	2.30	0.00	0.00	0.00	0.80	0.16	14.58	0.78	0.00	0.00	0.00	0.00	0.78	0.16	13.11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8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76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3	参加会议人次(人)	103
组织培训次数(个)	12	参加培训人次(人)	26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高新区（新吴区）数据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高新区（新吴区）数据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高新区（新吴区）数据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2.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53
30201	办公费	10.52
30202	印刷费	0.63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1.17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0.8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0.56
30215	会议费	0.16
30216	培训费	1.3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8
30218	专用材料费	0.3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7.39
30229	福利费	2.2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6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2.1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1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高新区（新吴区）数据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33.24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3.24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3.24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3.24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3,713.3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16.69 万元，增长 19.91%。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3,713.3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3,713.3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16.69 万元，增长 19.91%，变动原因：机构职能调整条线业务及人员增加。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支出决算总计 3,713.3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3,713.3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16.69 万元，增长 19.91%，变动原因：机构职能调整条线业务及人员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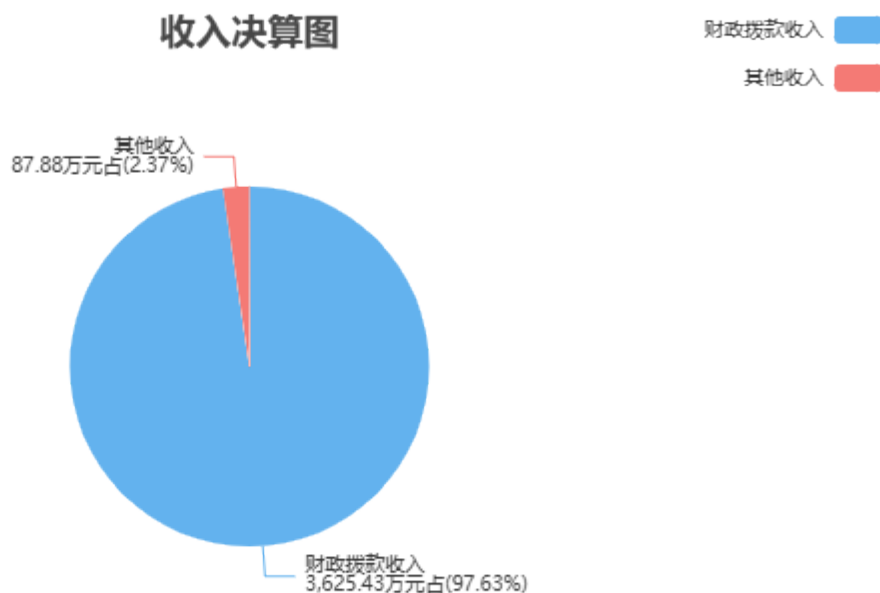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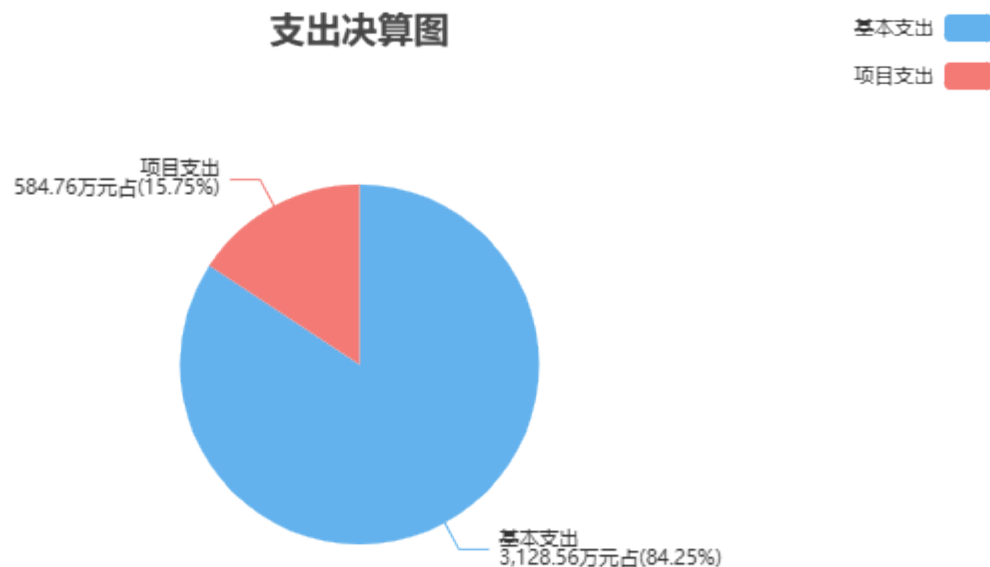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3,713.3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625.43 万元，占 97.63%；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

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87.88 万元，占 2.3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3,713.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28.56 万元，占 84.25%；项目支出 584.76 万元，占 15.7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3,625.4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91.5 万元，增长 23.57%，变动原因：机构职能调整条线业务及人员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3,625.4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63%。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2,801.09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43%。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829.05 万元，支出决算 977.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机构职能调整条线业务及人员增加。

2.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 787.46 万元，支出决算 1,356.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2.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机构职能调整条线业务及人员增加。

3.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570 万元，支出决算 496.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1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照财政要求压减部分预算。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10.98 万元，支出决算 133.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1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缴费基数调整。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55.49 万元，支出决算 66.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3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缴费基数调整。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20.55 万元，支出决算 22.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7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缴费基数调整。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38.67 万元，支出决算 44.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4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缴费基数调整。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119.44 万元，支出决算 156.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缴费基数调整。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66.43 万元，支出决算 100.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1.3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缴费基数调整。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203.02 万元，支出决算 270.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缴费基数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128.5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988.1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

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40.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3,625.4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91.5 万元，增长 23.57%，变动原因：机构职能调整条线业务及人员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128.5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988.1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40.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

购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0.7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7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02 万元，变动原因：厉行节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7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本年无因公出国事宜。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本年无因公出国事宜。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7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7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7.5%，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78 万元，接待 8 批次，76 人次，开支内容：根据工作需要，开展业务接待；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0.16 万元（其中：一

般公共预算支出 0.1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1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4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3 个，参加会议 103 人次，开支内容：召开业务会议。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14.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5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3.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1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89.92%，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2024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12 个，组织培训 261 人次，开支内容：组织业务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62.7 万元（其中：一般

公共预算支出 6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23 万元，减少 12.83%，变动原因：厉行节约。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3.2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3.2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3.2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3.2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0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开展 3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合计 2,801.09 万元。

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

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